

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以现场及视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志宏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，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3 票，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议案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《关于新〈公司法〉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等相关规定，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与完善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人士办理

相关的工商变更或备案登记等事宜。

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修订生效后，公司不再设立监事会，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《公司法》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，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应废止。本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涉及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，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。

《章程修正案》及修改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全文详见同日的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3 票，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议案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神州数码信息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10 月 31 日